

臺北市 105 學年度資優教育教師「找到自己 活出精彩」一系列生命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資優教育白皮書
- (二)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辦法
- (三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7 所特教資源中心 104 年第 1 次業務聯繫會報會議紀錄
- (四)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
- (五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10 月 19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540834400 號函

二、目的：提昇教師生命教育專業知能，增進輔導資優學生尊重及愛惜生命之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建國高級中學（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

四、研習對象

- (一) 臺北市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師
- (二) 臺北市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優資源班教師
- (三) 臺北市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優班教師
- (四) 臺北市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校本資優教育方案教師
- (五) 對本研習議題感興趣之教師

五、研習時間及內容

場次	日期/時間	研習主題	研習講師
1	105.11.16 (三) 14:00-16:00	體驗與探究 －生活中的道德議題	臺北市松山高中學務處 張洸源主任
2	105.12.14 (三) 14:00-16:00	成就生命的美好 －性愛、婚姻與倫理	點亮生命教育協會祕書長 彭川耘老師

六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中學紅樓二樓資優研討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各場次研習前二日截止報名，請逕自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通報網（<http://www.set.edu.tw>）完成報名，並自行於該網站查詢錄取結果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加研習教師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請於研習當日準時入座，並請於研習結束後務必完成簽退及回傳研習意見回饋。
- (二) 為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(三) 因本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與會。

九、經費：由教育局補助款或資優中心 105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經教育局核備，學校同意出席之研習教師核予公假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